彰化縣115年度全縣性國小教師特殊教育研習

【情障生在普通班的課程調整】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彰化縣115年度特殊教育工作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（一）提昇普通班教師特教知能及增進與身心障礙學生家長之親師溝通。

（二）增進普通班教師對特殊教育學生身心特質之了解，以提升教師之特教輔導技巧及教學品質。

（三）透過研習課程，增進教師對特殊學生行為認同、接納並及早發現需接受特教服務學生，維護特殊學生權益。

三、指導單位：彰化縣政府

四、主辦單位：彰化縣草港國民小學

五、辦理時間：115年10月21日（星期三）13:30~16:30

六、參加對象及名額：本縣教師、助理員等相關專業人員，以及對本主題有興趣之家長，預計錄取70人，額滿為止。

七、研習地點：本校哲園視聽教室（地址：505彰化縣鹿港鎮頂草路四段251號）

八、課程內容：

時間	課程內容	主講人
13：15～13：30	人員簽到	
13：30～16：30	情障生在普通班的課程調整	鹿港鎮東興國小 陳嬿如老師
16：30～	人員簽退	

九、報名方式：請參加教師於115年10月20日前，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(https://special.moe.gov.tw/#/)報名。(本項不得修改)

十、經費來源：由本府特殊教育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十一、獎勵：工作人員於活動結束後，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辦理敘獎。

十二、附則：

（一）參加研習人員請准予公（差）假，全程參加者核予研習時數3小時。

（二）本研習不接受當場報名，研習時數核實給予。

（三）研習時數請參加研習人員於研習結束後兩周內確認，若有異議者請於期限內向主辦學校提出，逾期不候。

（四）教師參與研習請自備環保杯。